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基〔2012〕67号

关于开展安徽省基础教育课程改革 教育教学成果奖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广德县、宿松县教育局，各有关高校：

实施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十年来，我省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教研部门、有关高校和广大中小学校积极探索，大胆实践，创造了丰富的经验，取得了丰硕的改革成果。为表彰在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取得突出成绩的集体和个人，促进优秀教育教学改革成果的交流、共享与推广应用，进一步深化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扎实推进素质教育，经研究，决定开展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教育教学成果奖评选表彰活动。现将评选表彰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教育教学成果的内容

1. 2001年基础教育课程改革以来，反映基础教育教学规律，具有独创性、新颖性、实用性和推广性，在区域范围内有较大影响力，对提高基础教育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基础教育培养目标产生明显效果的综合性教育教学成果。（详见附件1）。

2. 教育教学成果要坚持素质教育方向，充分体现课程改革的理念，结合本地、本校实际，总结提炼课程教学改革的实践经

验，突出对课程教学改革重点、难点问题的解决，观念新、内容实、方法当、手段活、效果好。

3. 申报成果应经过两年以上教育教学实践检验，有一定的理论水平，并有所创新，有所突破，在区域内起到了实施素质教育的示范带动作用。

二、教育教学成果的申报

1. 对象和范围。本次教学成果评选表彰活动面向从事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实践与研究工作的单位、团队和个人。包括全省各级教育主管部门、教研部门、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学校、高等学校、教师进修学校、教育学会等，教育工作者及其他个人。

2. 教育教学成果既包括理论成果，也包括实践成果，须全面客观地反映研究与实践的过程和结果。理论成果主要包括论著、论文、调研报告、实验报告、咨询报告等；实践成果应是课改推进以来在整体上或某一方面取得突出成效，产生了一定的社会影响，形成了自己特色的成果，主要包括典型经验、特色项目、创新案例、课件课例与软件开发等。申报成果分个人项目和集体项目两类。

3. 申报教育教学成果须提供下列材料：《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教学成果申报表》一式三份（见附件2）；教学成果总结一式三份（要全面反映教育教学成果的背景与意义、研究与实践过程、成果主要内容、实践效果与特色创新等内容，字数一般不超过5000字）；反映教育教学成果的实证性支持性材料三套（其中必须有一套是原件）。申报材料中需签字、盖章的，打印或复印无效。

三、评选活动的组织

成立安徽省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成果评审委员会，全面领导本次活动。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负责活动的日常工作。

由省评审委员会邀请专家成立评审专家小组，完成初评、终评任务，提出拟获奖推荐成果。经省评审表彰领导小组通过后公示，对获奖成果进行表彰奖励。

各市、县（区）教育局要高度重视本次评选活动，做好各类中小学、幼儿园、教研部门、科研部门等有关单位的组织和发动工作，利用这一契机，将本区域在课改实践中的突出亮点充分挖掘出来，深入总结、认真推荐，共同完成全省本次教学成果奖的评选工作。

四、有关要求

1. 各市（高校）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确定具体部门和专人负责，依据教学成果的内容、形式和基本要求，先行在本市（校）开展教育成果的评选工作，确保教育教学成果的质量和水平。广德县、宿松县评选工作分别纳入宣城市、安庆市统筹进行。

2. 单位或个人申报的成果，必须是单位或个人在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实践中研究、探索和总结的结果。如发现所申报材料有造假、抄袭和剽窃等违背学术道德行为，将取消参评资格并全省通报。

3. 教学成果以市或高校为单位统一报送。各市原则上不超过40项（市及所属单位20个，县、区及所属单位20个）其中个人项目和集体项目各占50%，实践成果不得低于50%；各高校原则上不超过4项。

各市（高校）统一报送所有成果材料时，请将每项成果材料

独立装袋，在纸袋正面贴上所附材料明细表。并请按推荐顺序填写《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成果汇总表》（见附件 3）。同时，把所有材料的电子版通过电子邮件形式报送。

3. 报送时间：9 月 5 日至 15 日（以寄出邮戳日期为准），逾期均不受理。所有报送的成果材料均不退还，请自行留底。获奖成果结集出版向全省推广应用。

本次活动的有关材料可从教育厅网站下载。所有材料寄至：合肥市长江中路 232 号，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院陈启刚收，邮编：230061。

联系人：基础教育处，檀俊；电话：0551-2831834；

E-mail: tanjun@ahedu.gov.cn

教科院，夏建华；电话 0551-2625260；

E-mail: jksxih@163.com

- 附件：1. 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教学成果申报指南
2. 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教育教学成果申报表
3. 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教育教学成果汇总表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安徽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2 年 7 月 3 日印发

主动公开

共印 20 份

附件 1:

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教育教学成果申报指南

一、课程开发与实施

1. 普通高中选修课的实施
2. 地方课程的开发与实施
3. 校本课程的开发与实施
4. 研究性学习课程的开发与实施
5. 社区服务与社会实践课程的开发与实施
6. 技术课程（劳动技术、信息技术、通用技术等）的实施
7. 综合课程（科学、历史与社会、艺术等）的实施

二、教学改革与实践探索

1. 教学设计的研究与实践
2. 教材使用的研究与实践
3. 学生学习方式的研究与实践
4. 教学组织形式的研究与实践
5. 在教学过程中落实“三维目标”的研究与实践
6. 促进学生参与的教学情境创设的研究与实践
7. 普通高中模块教学策略的研究与实践
8. 基于课程标准的教学过程评价的研究与实践
9. 教学过程中教师角色与教学组织方式的研究与实践
10. 学生学习任务（含作业）设计与指导的研究与实践
11. 信息技术与教学整合的研究与实践
12. 实验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

三、加强德育针对性、实效性研究与实践探索

1. 品德与生活、品德与社会、思想品德、思想政治课程的实施
2. 各学科教学渗透德育的研究与实践

3. 德育实践活动的研究与实践

4. 在德育中整合专题教育的研究与实践

四、考试评价改革研究与实践探索

1. 综合素质评价的研究与实践

2. 义务教育学生学业质量保障体系的研究与实践

3. 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度的建立与实施

4. 深化中考改革的研究与实践

5. 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制度改革与高中课程改革有机衔接的研究与实践

6. 中小学教师发展性评价的研究与实践

五、教学研究机制创新的研究与实践探索

1. 以校为本教学研究制度的研究与实践

2. 提升教学研究队伍专业能力的研究与实践

3. 教研方式变革的研究与实践

六、基于新课程的教师教育研究与实践探索

1. 基于新课程的教师培养课程设置的研究与实践

2. 基于新课程的教师培养模式的研究与实践

3. 基于新课程的教师培训课程的开发与实践

4. 基于新课程的教师培训机制和培训方式及培训效果评估研究与实践

七、课程、教学管理研究与实践探索

1. 提高中小学校长课程领导力的研究与实践

2. 中小学校课程教学管理能力建设的研究与实践

3. 地方教育行政部门课程教学管理能力建设的研究与实践

4. 地方课程、校本课程建设与管理的研究与实践

八、教学资源开发、共享研究与实践探索

1. 建立教学资源开发、共享机制的研究与实践

2. 中小学校有效使用教学资源的研究与实践

3. 中小学虚拟课堂、虚拟实验的研究与实践

附件 2:

编 号: _____

**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教学成果
申 报 表**

成果名称:

所属类别:

申报人(单位): (签字或盖章)

所在单位: (公章)

报送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1. 请客观真实地填写本申报表。
2. 封面右上角的“编号”由主办单位填写；“评选意见”由评选专家填写，其余表格内容皆由成果申报者和推荐者填写。
3. “申报人（单位）”是指成果所属人或成果所属团队的第一负责人；“研究团队主要成员”不超过5人。以“单位”申报的，“性别、出生年月、专业、政治面貌、职务、专业职称和最后学历/学位”等栏目可不填。
4. “所属类别”是指《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教学成果申报指南》中的大类，如：“课程开发与实践”、“教学改革与实践探索”等。
5. “研究分工”是指团队成员围绕本成果研究与实践分别承担的具体任务。
6. “主管部门意见”是指成果主要实践单位的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对本成果实践效果的鉴定。
7. “成果曾获奖励情况”是指本成果或有关成果的获奖情况。
8. “专家鉴定意见”中，鉴定专家需具有高级职称，且在本成果所属领域有一定研究成果和影响力。本栏由申报者邀请有关专家填写。
9. “报送单位”是指各市教育局或高校，“推荐意见”是该单位对本成果的推荐意见。

一、研究团队

1. 第一负责人（单位）

第一负责人 (单位)		性 别	
出生年月		专 业	
所在单位		政治面貌	
职 务		专业职称	
最后学历/学位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在本成果中承担 的工作			

2. 主要成员

姓 名	所在单位	专业/学历	职务/职称	研究分工	本人签字

二、成果总结（另附，具体包括研究背景与意义、研究与实践过程、成果主要内容、实践成效、成果特色与创新等几个部分，请按内容要点撰写，一般不超过 5000 字）

1、成果研究概况

成果名称		研究起止时间	
关键词:			
成果简介（包括背景、意义、方法、内容等，500 字左右）			

2、成果实践概况

实践起始时间		参与实践的地区或学校数		
参与实践的主要地区或学校	所在地区	单位名称	承担任务	单位盖章
实践效果（不超过500字）				
主管部门意见:				
<p>(公章)</p> <p>年 月 日</p>				

三、成果曾获奖励情况

时间	成果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等级	颁奖部门

四、专家鉴定意见（两人）

<p>专家签名：</p> <p>年 月 日</p>
<p>专家签名：</p> <p>年 月 日</p>

五、市教育局（或高校）推荐意见

<p>报送单位：（公章）</p> <p>年 月 日</p>

六、评选意见

评选小组意见
<p>评选小组组长签名：</p> <p>年 月 日</p>
评选委员会意见
<p>评选委员会主任签名：</p> <p>年 月 日</p>

